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CB(4)99/12-13號文件
(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)

檔 號：CB4/SS/1/12

《2012年法律援助(修訂)規例》、 《2012年法律援助(評定資源及分擔費用)(修訂)規例》及 《法律援助條例》——《立法會決議(生效日期)公告》 小組委員會首次會議紀要

日 期：2012年10月24日(星期三)
時 間：上午10時50分
地 點：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

出席委員：郭榮鏗議員(主席)
何俊仁議員
鄧家彪議員

缺席委員：李卓人議員
何秀蘭議員
梁家傑議員, SC
胡志偉議員, MH

列席秘書：總議會秘書(4)2
蘇美利

列席職員：助理法律顧問3
盧志邦

高級議會秘書(4)2
陳慧青

一級行政事務助理(4)2
司徒美儀

行政事務助理(4)1
溫淑英

經辦人／部門

I. 選舉主席

郭榮鏗議員當選小組委員會主席。

II. 其他事項

下次會議的日期

2. 委員同意在2012年11月7日上午8時15分舉行下次會議，與政府當局及香港大律師公會和香港律師會的代表會晤。

延展審議期

3. 由於對《2012年法律援助(修訂)規例》、《2012年法律援助(評定資源及分擔費用)(修訂)規例》及《法律援助條例》——《立法會決議(生效日期)公告》作出修訂的限期為2012年11月7日，委員同意，主席應代表小組委員會在2012年10月31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一項議案，以把上述3項附屬法例的審議期延展至2012年11月28日。

4. 議事完畢，會議於上午10時58分結束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4
2012年11月2日

**《2012年法律援助(修訂)規例》、
《2012年法律援助(評定資源及分擔費用)(修訂)規例》及
《法律援助條例》——《立法會決議(生效日期)公告》
小組委員會首次會議過程**

日期：2012年10月24日(星期三)

時間：上午10時50分

地點：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

時間標記	發言者	主題	需要採取的行動
000405 - 000438	何俊仁議員 郭榮鏗議員 鄧家彪議員	選舉主席	
000439 - 000834	主席 何俊仁議員 鄧家彪議員 秘書	下次會議日期 延展審議期	主席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4
2012年11月2日